

第一节 县人民代表大会

一、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一) 第二次会议

1991年3月11日,召开甘孜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会期历时7天。本届人民代表共有110人,在第一次会议到第二次会议期间,因内调和病故减少代表3人,罢免1人,共减少代表4人。出席县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应到代表为106人,实到代表106人,符合法定人数。县级机关各部门负责人和县五届政协二次会议的委员列席了会议。这次会议,是以党的十三届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思想。会议听取和审议甘孜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甘孜县199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199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安排的报告;听取和审议甘孜县1990年财政决算和1991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听取和审议甘孜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甘孜县人民法院、甘孜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通过甘孜县国民经济及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并作出相应的决议,通过以上报告。会议号召全县各族人民,团结一心,振奋精神,立足县情,正视困难,发挥优势,积极进取,努力实现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的各项任务;为实现“八五”计划开门红而努力奋斗。

(二) 第三次会议

1992年3月14日,召开甘孜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会期历时6天。本届人民代表共110人,在第一次会议至第三次会议期间,因工作调动减少4人,病故减少2人,罢免1人,共计减少代表7人。出席县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应到代表为103人,因事因病请假29人,实到74名,占应到代表总数的71.84%,符合法定人数。县级机关各部门负责人和县五届政协三次会议的委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甘孜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甘孜县199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199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安排的报告;听取和审议甘孜县1991年财政决算和1992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听取和审议甘孜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甘孜县人民法院、甘孜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县长生龙益西向大会作的政府工作报告指出,第二次会议以来,动员和组织全县各族人民,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贯彻治理整顿的方针,致力于振兴甘孜县经济发展,做了大量艰苦工作,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提出了1992年经济建设奋斗目标,要求各部门各行业要努力奋斗,以保证全县经济稳定发展。会议通过了《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对其

他报告也作出相应的决议和通过。

二、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甘孜县第九届县、乡（镇）两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是在全国各族人民满怀激情迎接党的十四大胜利召开，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开放进入关键时期的大好形势下进行的。经甘孜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决定，正式成立“甘孜县选举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从1992年11月15日发布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成立县选举委员会公告，到12月25日的选举日，历时40余天。共选出县人民代表112名。其中党员97人，占86.6%；妇女代表6名，占5.44%；干部69名，占61.6%；农、牧、居民41名，占36.6%；初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占53.58%；军人2名，占1.8%；宗教界人士2名，占1.8%；少数民族95名，占84.8%。年龄结构：30岁以下5名，占4.5%；31~50岁80名，占71.4%，51岁以上27名，占24.1%；平均年龄49.34岁。文化程度：大、中专文化程度的32名，占28.6%；初高中文化程度的28名，占25%；小学文化程度的45名，占40.2%；文盲7名，占6.3%。

（一）第一次会议

甘孜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1993年3月10日举行。会期6天。应到代表112人，因事因病请假的9名，实到103名，符合法定人数。列席会议的机关单位负责人41名、县政协委员70名和州代表6名。会议的主要议程是：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甘孜县1992年财政决算和1993年财政预算报告；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和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选举甘孜县第九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县人民政府正、副县长、县人民法院院长和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县人民政府代理县长李康向大会作的报告中说：县人民政府在党的十三大路线指引下，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转变工作作风，基本实现本届政府的目标，取得了一定的成绩。1992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GDP）为5343万元，其中农业总产值4059万元；工业总产值1284万元；乡镇企业总产值达814万元。粮食总产量19803吨；各类牲畜年末存栏268993头（只、匹）。财政收入实际完成250.78万元，农牧民人平纯收入494元，人口出生率控制在13.25‰，现有人口54064人。报告中提出了今后五年及1993年工作任务，指出应坚持以党的十四大精神为指导，强化农业基础地位，增加农业投入，科技兴农，深化林业改革，发展林业生产，认真搞好扶贫工作，深化企业改革，促进企业经营机制转换，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努力维护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改进机关作风，加强廉政建设。会议通过了政府工作报告以及其他报告的决议，号召全县各族人民，在党的十四大精神指导下，同心

同德，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振奋精神，开拓前进。大会于3月15日，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正式进行选举。选举曲珍为九届人大常委会主任，贡布多吉、刘远志、香根·土登格勒为副主任，委员13人；选举李康为县长，向秋、许春秀、阿西、洛绒向巴为副县长；选举吴伯康为法院院长；选举生龙降措为检察院检察长。

(二) 第二次会议

1994年3月10~16日，召开甘孜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历时7天。本届县人民代表112名，第一次会议到第二次会议期间，因内调、转业3人，减少代表3名。第二次会议应到代表109名，因事因病请假22名，实际出席会议代表87名，符合法定人数。县级机关单位负责人50名，省人大代表1名，以及县七届政协全体委员列席了本次大会。会议的议程是：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查和批准199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以及199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审查和批准1994年财政预算和1993年财政决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了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和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讨论决定甘孜县各项工作中的重大事项，选举出席州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

县人民政府县长李康向会议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1993年，从甘孜县实际出发，调整了“八五”计划和十年规划，提出了“提前一年完成‘八五’计划，提前两年完成十年规划”的战略目标。建立健全了重大经济问题的决策程序和制度，出台了《关于对争取引进资金、企业节亏增盈、工商财税超收入实行奖励的试行意见》。全县上下特别是领导干部中基本形成了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共识和合力。会议通过了《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以及其他报告的决议。选举布秋、甲登、洛绒向巴、曲珍、共布多吉、向巴降泽、李康、觉那珠、李长寿、拥措、阿都泽嘎、昂旺、香根·土登格勒、洛绒曲批为出席甘孜州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

(三) 第三次会议

1995年3月15~21日，召开甘孜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会期7天。本届县人民代表共112名，第二次会议到第三次会议期间，因工作变动、调出本县2人，病故1人，共减少代表3名。由于工作需要，补选代表1人。第三次会议应到代表107名，因事因病请假23人，实际出席会议代表83人，占应到代表总数的78.3%，符合法定人数。县级机关单位负责人和出席县六届政协三次会议的委员共121人，列席了会议。会议议程是：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查和批准县199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1995年计划安排的报告、1994年财政决算和1995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听取和审议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和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

告；补选甘孜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1名、甘孜县人民政府副县长1名。

县长李康向大会作了政府工作报告。报告指出：1994年，县人民政府组织全县各族人民，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进一步解放思想、抓住机遇、深化改革、加快全县经济建设的步伐，较好地完成了上年人代会上通过的各项经济发展任务。报告中提出，1995年全县国民经济发展的主要指标是，实现工农业总产值6414万元，增长4.66%，其中农业总产值4775万元，增长5.15%；粮食产量20237.43吨，增长0.49%；各类牲畜年末存栏30.01万头（只、匹），增长0.5%；牲畜总增率18.39%，出栏率14.61%，商品率10.28%，农牧民人平纯收入602元，增加60元，全县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12‰以内。要求着重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加强农业和农村工作；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深化财税体制等宏观调控体系的改革；切实转换经营机制，对现有企业进一步加大改革力度；狠抓稳定局势的工作；加强重点项目和基础设施建设；高度重视民族教育、繁荣社会各项事业；加快市场体系建设；改进政府工作，加强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建设。会议通过了《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以及通过其他报告的决议。会议以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甲登·洛绒向巴为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选举李长寿为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四）第四次会议

1996年3月12~16日，召开甘孜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会期5天。县九届人大第二次会议至第四次会议期间，县人民代表因病去世4名，工作调动7名，暂停代表职务2名，共减少代表13名。1995年补选县人民代表1名。出席第四次会议应到代表为100名，因事因病请假14人，实际出席会议代表86人，占应到代表总数的86%，符合法定人数。县级机关单位负责人和出席县六届政协四次会议的委员共125人，列席了会议。会议的议程是：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查和批准甘孜县199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1996年计划安排的报告；审查批准1995年财政决算和1996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和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选举县人民法院院长，补选2名州人大代表。县人民政府县长李康向会议作了政府工作报告。会议通过了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和通过其他报告的决议。会议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生龙羊珠为甘孜县人民法院院长；选举平喜、益西多吉为甘孜州七届人大代表。

（五）第五次会议

1997年3月5~10日，召开甘孜县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历时6天。本届县人大代表112名，从一次会议至五次会议期间，县人民代表因病去世5名，工作调动9名，罢免代表资格1名，暂停行使代表权力2名，共减少代表17名；补选县人民代表

2名,县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现共有代表97名。第五次会议,因事因病请假16名,实际出席会议的代表81名,符合法定人数。邀请在甘孜县的省、州人大代表,县政协全体委员,县级机关各单位负责同志列席会议。会议的主要议程是:听取和审议甘孜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199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199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安排的报告、1996年财政决算和1997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和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补选甘孜县人民政府县长1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1人。

县人民政府代理县长相洛向大会作了政府工作报告。报告中说:1996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达7390万元,完成年计划的103.28%,较上年增长9.35%;乡镇企业总产值2994万元,完成年计划的110.33%,较上年增长26.88%;粮食总产值20551吨,完成年计划的100.37%;各类牲畜年末存栏达312557头(只、匹),较上年增长4.10%。各项经济指标基本完成了年初计划。报告中提出了1997年经济发展的目标和工作打算。会议通过了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和其他报告的决议。会议采取无记名投票的方式,选举相洛为甘孜县人民政府县长;选举巴登降措为甘孜县第九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三、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

1997年11月7日,甘孜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定,设立甘孜县选举委员会,主持甘孜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工作。中共甘孜县委决定,在1997年12月31日前,完成换届选举工作。县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作出决定,12月15日为全县选举日。为了搞好这次换届选举,县委于1997年11月12~13日,组织召开全县换届选举工作会议,对这次换届选举工作进行动员和部署。随即,从县级机关各单位抽调出214名干部组成指导组,成立22个乡镇选举工作指导办公室,县级机关设立11个选举领导小组。根据《选举法》和《四川省选举法实施细则》的规定,经四川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甘孜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总名额为131名,较上届增加19名。全县共设立54个县代表选区,比上届增加5个。来马乡阿色选区,因草场争议未决,仍然放弃选举,只好保留选区和1名代表名额。这次换届选举工作从9月中旬开始,历时40余天,到12月初前全面结束。全县应选县人民代表131人,实际选出128人(未选的3名是:来马乡1名因集体弃权未选,县级机关财贸选区2名未选)。选出的128名代表,占应选代表的97.7%,其中中共党员115人,占89.8%,非党代表13名,占10.2%;干部81人,占63.3%,农牧民47名,占36.7%;军人1名,占0.8%;宗教上层人士2名,占1.6%;汉族4人,占3.1%,少数民族124人,占96.9%;妇女代表6人,占4.7%。

(一) 第一次会议

1997年12月24~30日召开甘孜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会期7天。应出席会议代表128名，因事因病请假20名，实际出席会议的代表108名，符合法定人数。县级机关单位负责人47名和出席县八届政协一次会议的全体委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主要议程是：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甘孜县199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和1998年计划安排的报告；审查批准甘孜县1997年财政决算和1998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和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选举产生甘孜县新的一届国家权力机关、行政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领导班子。县人民政府县长相洛向大会作了政府工作报告。报告中回顾了过去五年的工作，提出了今后五年的指导思想和奋斗目标，安排部署了1998年政府各项工作。会议通过了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及其他报告的决议。经无记名投票选举结果：阿西当选为人大常委会主任，巴登降措、香根·土登格勒、张也策、觉邓珠当选为副主任；选举8人为委员；相洛当选为县长，刘小康、李长寿、更登彭措、柏雪松、哈都·巴登赤诚、龙路长当选为副县长；生龙羊珠当选为县人民法院院长；向国恩当选为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二) 第二次会议

1999年1月17~22日召开甘孜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历时6天。本届县人民代表128名，第一次会议到第二次会议期间，代表因病去世1人，工作调动5人，共减少代表6名，现有代表122名。本次会议因事因病请假24名，实际出席会议的代表98名，符合法定人数。县级机关各部门的主要负责人及出席县八届政协一次会议的全体委员列席了会议。这次会议是在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五大和十五届三中全会精神，进一步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深化改革、促进发展、推进依法治县进程，以优异的成绩迎接澳门回归和建国五十周年庆典的新形势下举行的。会议的主要议程是：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查批准甘孜县1999年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财政预决算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依法治县的决议；选举产生甘孜州第八届人大代表。县人民政府县长相洛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会议通过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及其他报告的决议，通过《甘孜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关于依法治县的决议》。大会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甲登·洛绒向巴、生龙班九、李康、李进川、阿都泽呷、阿西、洛松曲批、泽仁多吉、泽仁那珠、相洛、香根·土登格勒、程志文为出席州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三) 第三次会议

2000年1月8~12日召开甘孜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历时5天。本届县人民代表128名,第一次会议到第三次会议期间,县人大代表因病去世4人,调离本行政区域6人,其代表资格自行终止。现共有代表118名。本次会议代表因事因病请假20人,实际出席会议的代表98名,符合法定人数。县级机关各部门的主要负责人及出席县八届政协三次会议的全体委员列席了会议。这次代表大会在世纪交替的千禧之年召开,具有其特殊的意义。会议的主要议程是:以党的十五大精神为指导,以法律为依据,紧密围绕县十届人大二次会议各项决议的贯彻执行情况,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查批准甘孜县200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财政预决算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县人民政府县长相洛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报告中说,1999年是本届政府提出“两年打基础,两年求发展”的关键一年。在过去的一年里,县人民政府动员和组织全县人民,高举邓小平的伟大旗帜,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五大精神,坚持“整体推进、重点突破、稳中求发展、进中求效益”的原则,加大改革开放力度,深化企业改革体制,加大农林工作力度,大打扶贫攻坚战,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大力发展个体私营经济,进一步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稳定,进一步转变政府工作作风,求真务实、开拓进取,经济和各项事业取得可喜成绩。粮食生产再获丰收,牧区“三配套”建设稳定发展,天保工程实施力度加大,农村电网改造大见成效,国有企业改革继续取得进展,呷拉金矿开发生产形势较好;教育卫生等社会事业长足发展,‘99甘孜艺术节圆满成功;扶贫开发特别是形象扶贫见到实效;市政建设及城市功能日臻完善。报告中提出了2000年经济发展的目标和工作打算。大会对政府工作报告及其他报告进行了认真审议,并通过相应的决议。

第二节 人大常务委员会

一、第八届人大常委会

1991年,县第八届人大常委会,内设办公室、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财经工作委员会。共召开过七次全委会。即:

1991年2月4日召开第一次会议。会议主要是学习党的十三届七中全会公报;听取和审议财务、税收、物价大检查办公室关于财务、税收、物价大检查的情况汇报;听取和审议农业局关于1990年农业生产概况及1991年初步安排的情况汇报;听取和审议计生委关于加强边远地区计生工作的情况汇报;听取和审议县城市建设和管理工作的情